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合政办发〔2020〕50号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合水县2020年度“大美合水·全民乐购”
消费季系列活动消费券发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直各部门，省市驻合各单位：

《合水县2020年度“大美合水·全民乐购”消费季系列活动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已经县政府十八届第33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予以印发，请结合实际，抓好贯彻落实。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

合水县2020年度“大美合水·全民乐购”消费季系列活动消费券发放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关于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决策部署，根据《合水县2020年促消费活动实施方案》精神，促进我县消费回补、释放消费潜力，特制定本方案。

一、活动目的

通过发放消费券，进一步激活被疫情抑制的消费需求，促进我县消费增长，加快经济全面复苏，把疫情对我县经济的影响降到最低。

二、主要内容

（一）资金安排。本次活动现金消费券发放额度为124万元，促消费启动仪式及其它费用6万元，在2020年县级财政资金预算中安排。

（二）活动时间。本次现金消费券发放共分两期进行。第一期活动时间为6月22日至8月31日；第二期活动时间为9月1日至12月10日。

（三）领取原则。一是先领先得，在一个周期内消费券不能重复申领。二是本次活动财政补贴资金发完即止，活动结束后，未使用部分统一由政府发放账户进行回收。

（四）覆盖范围。本次发放现金消费券适用范围是：全县社零限上企业(详见附件1)，规上工业企业(详见附件2)，新房销售

企业(详见附件3)。

三、活动规则

（一）消费券种类、金额及消费企业设定。本次发放的现金消费券金额共计124万元，分为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购房现金消费券、物流补贴电子现金消费券3种类型。

1.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设置金额100万元，共4.6万张，分为10元（2万张）、20元（1万张）、30元（1万张）、50元（0.6万张）4种；单笔消费满50元减10元，满100元减20元，满150元减30元，满200元及其以上减50元。此类电子现金消费券可在全县社零限上企业及规上工业企业购物消费。

2.购房现金消费券。设置金额20万元，共72张，分为5000元（12张）、3000元（20张）、2000元（40张）3种。此类消费券可在全县已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合法新房销售企业购房消费。

3.物流补贴电子现金消费券。设置金额4万元，共1万张，为4元（10000张）1种，此类电子消费券可在庆阳陇象集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县乡物流投递使用。

（二）投放规则。第一期活动发券时间为6月22日13时。发放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2.3万张（其中：10元1万张、20元0.5万张、30元0.5万张、50元0.3万张）；发放购房现金消费券36张（其中：5000元6张、3000元10张、2000元20张）；发放物流补贴现金电子消费券0.5万张（为4元1种）。第二期活动发券时间

为9月1日13时。发放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2.3万张（其中10元1万张、20元0.5万张、30元0.5万张、50元0.3万张）；发放购房现金消费券36张（其中：5000元6张、3000元10张、2000元20张）；发放物流补贴现金电子消费券0.5万张（为4元1种）。

第一期活动现金电子消费券使用有效期截止到8月31日24时，未消费完的金额将由平台统一回收，纳入第二期发放；第二期活动现金电子消费券有效期截止到12月10日24时，未消费完的金额将由平台统一回收至政府账户。第一期活动购房现金消费券使用有效期截止到8月31日24时，未消费完的金额将由县房产服务中心统一回收，纳入第二期发放；第二期活动购房现金消费券有效期截止到12月10日24时，未消费完的金额将由县房产服务中心统一回收至政府账户。

（三）领取规则。本次促销活动电子现金消费券领取平台为合水通APP，持合水县出生身份证(身份证622824或621024开头）人员可以领取，先领先得，一个活动周期内同类消费券限领一次。购房者网签成功后按照网签先后顺序由县房产服务中心组织抽取购房现金消费券，详细办法由县房产服务中心制定并组织实施。

（四）使用规则。所领电子现金消费券和购房现金消费券可在确定的消费企业任意消费。消费者消费支付时，满足电子现金消费券和购房现金消费券使用金额部分，自动生效，抵价相应金额；电子现金消费券和购房现金消费券不找零、不可重复使用，

每笔消费限用一份电子现金消费券或购房现金消费券；可同时兼容企业的其它优惠活动；电子现金消费券和购房现金消费券须在有效期内使用，逾期作废，不予补偿。

四、保障措施

一要加强组织领导。县工信和商务局要统筹协调消费券发放的各项工作。县大数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搞好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和物流补贴电子现金消费券发放和统计工作，做好网络、系统、数据等技术支撑保障工作。县房产服务中心要统筹协调好购房现金消费券发放使用工作。县财政局负责做好财政资金保障。县市场监管局负责做好市场秩序和产品质量的监督管理工作。县卫健局负责做好疫情防控工作。县公安局负责做好消费券舆情引导和管控工作。县融媒体中心负责做好消费券前期发放及活动开展宣传工作。

二要加强沟通协调。县发改局、财政局、工信和商务局、农业农村局、文体广电和旅游局、房产服务中心、融媒体中心等部门要加大协作力度，积极做好消费券发放期间的大数据分析工作，根据消费券发放、领取、消费等数据，及时研判情况，灵活调整电子消费券类型、金额和发放组合方式，最大限度释放消费活力。

三要加强资金监管。购物餐宿电子现金消费券和电商物流补贴电子现金消费券在每期活动结束5天内凭相关佐证资料由企业申请、县大数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审核、在县工信和商务局报备

后在县财政局领取补贴资金（补贴申请表详见附件4）;购房现金消费券在每期活动结束5天内凭相关佐证资料由企业申请、县房产服务中心审核后在县财政局领取补贴资金（补贴申请表详见附件5）。

四要加强安全防护。本次活动持续时间长、覆盖人群广，县公安局要进一步强化网络和数据安全防护工作，避免遭受恶意攻击。县大数据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要充分做好网络支撑和安全保障工作。确保在活动的各个环节充分保障系统平台用户的知情权和选择权，做好用户个人信息的安全管理工作，避免用户个人信息泄露。

附件: 1.合水县社零限上企业名单;

2.合水县规上工业企业名单;

3.合水县新建商品房促消费参加企业名单;

4.合水县2020年度“大美合水·全民乐购”消费季系列活动电子现金消费券补贴申报表;

5.合水县2020年度“大美合水·全民乐购”消费季系列活动购房现金消费券补贴申报表。

抄送：县委办，人大办，政协办。

合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0年6月12日印发

共印100份